

青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部分股份质押及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青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接到公司5%以上股东孙建龙先生的通知，获悉孙建龙先生将其所持有的本公司部分股份质押以及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具体事项如下：

1、本次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质押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为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质押用途
孙建龙	否	400,000	8.05	0.43	无限售流通股	否	2026.1.19	办理解除质押登记手续之日	广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工业大道北支行	自身生产经营
合计	-	400,000	8.05	0.43	-	-	-	-	-	-

2、本次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解除质押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起始日	解除质押日期	质权人
孙建龙	否	400,000	8.05	0.43	2025.1.13	2026.1.19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省分行
合计	-	400,000	8.05	0.43	-	-	-

3、股东股份累计质押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前质押股份数量(股)	本次质押后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 所持 股份 比例 (%)	占公 司总 股本 比例 (%)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标记数量(股)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股)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孙建龙	4,968,321	5.37	2,820,000	2,820,000	56.76	3.05	0	0	0	0
合计	4,968,321	5.37	2,820,000	2,820,000	56.76	3.05	0	0	0	0

二、其他说明

截至本公告之日，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孙建龙先生所质押股份不存在平仓风险，质押风险在可控范围之内，上述质押行为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变更。后续如出现平仓风险，孙建龙先生将采取包括但不限于补充质押、提前购回等措施应对上述风险。

公司将持续关注其质押情况及质押风险情况，并按规定及时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工作，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解除证券质押登记通知》；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青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月20日